

轮机与电气工程学院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细则

为了进一步加强学院的教学质量管理,科学准确地评价教师教学工作质量,掌握教师实际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促进教师师德修养和教学能力的不断提高,引导全院教师不断提高教学工作水平,依据《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中的相关规定,结合我院教师教学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价目标

(一) 以教学能力和教学质量提高为目标,充分发挥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的导向、激励和促进功能。

(二) 促进新型师生关系的建立,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与内生动力。

(三) 促进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改进教学方法,创新教学手段。

(四) 为师资队伍建设的决策提供信息,并为教师个人发展、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绩效发放等提供重要依据。

(五) 逐步建立健全科学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完善教学评价机制,使教学管理工作实现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

二、评价对象

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的对象为年度内所有担任教学任务的专兼职教师,分为三类:

(一) 专任教师,聘任在我院专任教师岗位和辅导员岗位,并承担我院教学任务的教师。

(二) 兼课教师,聘任在我院管理岗位和学校职能部门管理岗位教师,承担我院教学任务的教师,含“双肩挑”人员。

(三) 外聘教师,即我院聘请的校外兼课及行业、企业兼职教师。

三、评价类型及权重

我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类型由学生评价、督导评价/同行评价和组织评价三个方面组成，采用百分制。

权重分别为：学生评价权重 0.4，督导评价/同行评价权重 0.2，组织评价 0.4。

四、评价组织实施

（一）组织机构

1. 组成

我院成立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

委员会采用席位制，委员会主任由院长担任，副主任由党总支书记和分管教学的副院长担任；下设秘书处，秘书处设在学术事务办公室，秘书长由学术事务办公室主任担任；委员由各专业（课程）中心主任和 3-4 名教师代表担任，其中教师代表由秘书处每学年在学院高级职称专任教师中轮流选聘，但教师代表隔年重复率不超过 50%。

2. 职责

委员会负责我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细则（含评价标准）的制定、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异议或投诉处理以及评价结果的最终形成等。其中，委员会主任全面负责我院所有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和委员会成员协助完成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细则（含评价标准）的制定、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包括组织实施具体过程）、异议或投诉处理等；秘书处负责委员会的日常事务。

（二）组织实施

在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审核委员会的领导下，由委员会结合年度教职工考核，开展教师教学质量的组织评价和综合得分核算工作，秘书处负责制定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计划并组织实施。

1. 评价标准制定

秘书处应按学生评价、督导评价/同行评价、组织评价分别制定评价标准，原则上每3年组织一次修订，广泛征求教师意见后，报委员会批准后实施。

当上级要求、教学组织形式发生较大调整或教师修订呼声较大时，经委员会审议决定可提前开展评价标准修订工作。

2. 评价的组织

(1) 学生评价（权重 0.4）

学生评价以班级为单位按任课教师组织实施。每学期结束前，秘书处通过教务系统或其他平台统一发布调查问卷和学生教学质量评价通知，学生事务办公室根据通知要求安排辅导员组织学生参与调查，班主任配合组织实施。原则上学生须评价班级所有任课教师（专任、兼课、外聘教师）的教学情况，且参与评价的学生数不得低于课程学生总数的70%。

(2) 督导评价/同行评价（权重 0.2）

督导评价/同行评价由学术办按年度组织实施。

每年秋季学期结束前，由秘书处在教务系统或其他平台统一发起同行评价，各专业（课程）中心组织教师在党支部范围内开展教师互评。

督导评价分为院级督导评价和校级督导评价。院级督导评价由各督导员根据督导计划线下听课并填写评价记录表，每年秋季学期结束前由秘书处汇总后计入相关教师的同行评价成绩。校级督导评价采用加分制，教师在本年度内被学校督导评价为90分及以上的，每次在同行评价得分加5分，累计到100分止；学校督导评价为85-89分的，每次在同行评价得分加3分，累计到100分止。

(3) 组织评价（权重 0.4）

组织评价按年度组织开展，分为教师教学态度评价和教师教学贡献评价两个部分，各占50%。

教师教学态度评价由各党支部在秋季学期结束前组织实施，党支部书记牵头成立由支部委员和专业（课程）中心主任组成的评价小组，从教师的师德师风

风、教学规范性、教学工作量、教研活动等方面对支部内全体教师（专任、兼课、外聘）进行无记名评价打分，取平均分。学院发布教师教学态度评价标准，各党支部可在学院标准基础上根据本支部特点进行修订，报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执行。对于考核年度被查实存在教学负面清单行为的教师，其教师教学态度评价最终成绩由秘书处在支部评价得分基础上，按对应《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负面清单行为界定和扣分标准》再扣分。

教师教学贡献评价由学术办根据教师每年申报的“教学（科研）建设工作量”折算成百分制而得。其中当年年度“教学（科研）建设工作量”积分最高值折算为该教师教学贡献评价得分 100 分，规定的“教学（科研）建设基本工作量值”折算为该教师教学贡献评价得分 70 分，其它按比例折算。

3. 评价反馈及报送

每年年底，由秘书处汇总、计算形成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综合成绩和评价等次，经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审议通过后，报党政联席会批准后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审核委员会备案。

党政联席会批准后，秘书处牵头会同各教学中心主任在 3 个工作日内将评价结果、改进建议等以适当形式反馈相关教师，并督促、跟踪其及时整改，并保留相关记录。

（三）异议或争议处理

1. 公示期间，如任课教师对评价结果有异议，可向委员会提出反馈意见或申请复议。

2. 教师若对复议结果仍不认同，可向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审核委员会提出申诉，审核委员会将及时组织调查、审核或复评。审核委员会的评价结果为最终裁决。

五、评价结果及应用

（一）评价等级设置及条件要求

1. 评价等次

评价等次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级。年度内任课不满一个完整课程学期的任课教师，也须进行教学质量评价，但不计评价等次。

评价等级分专任教师、兼课教师和外聘教师三类按等级名额分配到党支部，各党支部按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综合得分情况和以下条件评定等级。其中“优秀”等级名额不超过当年同类参评教师比例的30%。

2. “优秀”须符合如下条件：

(1) 完成聘任岗位要求的教学基本工作量、教学（科研）建设工作量和公共管理服务工作量。

(2) 教学质量评价综合得分分类排名前30%，并至少担任一个完整课程学期教学任务。

(3) 学生评价、督导评价/同行评价以及组织评价的任一单项评价得分不低于70分（100分制，其他数制等比例折算）。

(4) 年度内学校教学督导组听课无“不合格”或两次以上“合格”评价。

(5) 年度内无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无出现教学事故等行为。

(6) 积极参加教研教改，至少参与一项教学改革或者课程建设，至少完成学校规定的基本教科研工作任务。

3. 任课教师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当年教学质量评价等次应为“不合格”：

(1) 严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以及学校相关规章制度，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

(2) 不认真履行各教学环节的基本要求，年度内出现一级或二级教学事故1次，或出现三级教学事故2次及以上。

(3) 评价综合得分低于60分（100分制，其他数制等比例折算）。

(4) 学生评价总评得分低于50分（100分制，其他数制等比例折算）。

(5) 年度内被学校教学督导组两次及以上评价为“不合格”。

4. 其它等级确定

(1) 除按以上标准认定为“优秀”和“不合格”等级的教师外，其它老师等级确定原则上按综合成绩排序，前40%为“良好”等次，剩余60%为“合格”等次。

(2) 各党支部可参照以上标准制定本党支部“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认定标准，通过经支部委员会审议、报委员会审定通过后执行。

(二) 诊断与改进

1. 教师教学质量分析

每年年底，由秘书处依据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情况，分析形成学院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报告，查摆问题，制定下一年度改进或提升举措。

2. 优师优先优酬

(1) 获得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优秀”的教师在申请参加当年各类进修、教学成果奖评奖活动、教研课题申报、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申报等时，同等条件下我院将给予优先考虑、推荐。获得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优秀”的教师，也有责任和义务在一定范围内交流教学经验及心得，开设观摩课、公开课等。

(2) 教师年度教学质量评价等次是教师申报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时《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中“年度教学质量考核”栏的填写依据。

(3) 我院各级各类“最美教师”“教学名师”“优秀教师”等教师荣誉称号评选将从近3年教师教学质量评价被评定为“优秀”的教师中产生，且无“不合格”。

3. 教育引导

对于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综合得分后5%的教师，由委员会牵头及时开展调查分析，有针对性地采取诫勉谈话、专题培训、督促听课、限期整改等有效措施一对一跟踪帮扶，确保教学质量的持续改进。

4. 年度教学质量评价等次为“不合格”的教师，分别按以下方式进行处理：

(1) 对属于教师教学水平和能力不达标的教师，暂停其主讲教师资格（至少一个学期），由我院及时组织专家、同行进行诊断性听课或教改教研能力指导等，帮助其查找问题，提高教学能力。教师再次承担主讲任务需由个人申请并经我院会同质量管理与教学督导办公室、教师发展中心组织督导专家、同行评价认可。重新担任教学任务后评价等次仍为“不合格”的教师，我院会同教学质量评价审核委员会进行考察、评估、鉴定，确实不适合担任教学工作的，校内专任教师调离教学岗位，校内外兼课兼职教师不再选聘担任教学任务。

(2) 对因出现教学事故等情形而考核为“不合格”的教师，由我院负责进行教育和引导，纠正其教学态度后方能继续承担教学任务。

六、其它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轮机与电气工程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附件 1

轮机与电气工程学院_____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汇总表

_____党支部

序号	姓名	工号	学生评价 (0.4)	督导评价 /同行评价 (0.2)	组织 评价 (0.4)	加减分	总得分	评价 等次

备注：此表由秘书处负责汇总、统计

附件 2:

机电学院教师教学质量学生评价标准（2024 年版）

序号	指标内容	权重	评价选项
1	教师的言行符合师德规范。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2	该教师所授课程有助于我树立正确的“三观”，帮助我成长。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3	课程教学目标明确，过程安排合理，课程准备、实施有很好的系统性和逻辑性。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4	课程教学信息量较大，我能及时了解到产业前沿技术或来自生产一线的最新动态。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5	教师授课时精神饱满、思路清楚，重点突出，层次分明。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6	教师关切我们学习效果，注重互动交流，能采用形式多样的教学方法和手段，极大提升了我对课程的学习兴趣。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7	教师能对同学们提出的问题给予及时的反馈和指导。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8	教师为我提供了除教材以外的学习材料，并对我们课外学习及时给予指导。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9	教师鼓励我们独立思考、积极创新，注重培养我们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10	这门课程很有价值，学习后我的知识、能力和素质均有提升，我会向其他同学推荐。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11	调查项（不计分）：①课程或老师最吸引你的地方：②对课程或老师的建议：		

（注：评价选项折算办法：“非常符合”为权重*0.98分，“比较符合”为权重*0.85分，“符合”为权重*0.75分，“不太符合”为权重*0.65分，“非常不符合”为权重*0.50分）

附件 3:

机电学院教师教学质量同行评价标准（2024 年版）

评价项目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选项
师德师风		1 立德树人, 潜心教学, 关爱关心学生, 教学要求严格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专业素养		2 视野开阔, 专业知识扎实, 工程实践能力强, 善于将最近产业技术和教科研成果融入教学内容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3 教态大方, 举止得体, 精神饱满, 讲解清晰, 综合素质高, 课堂把控力强, 教学能力突出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教学实施	立德树人	4 能深入挖掘课程育人元素, 结合课程特点和学生有效实际开展课程思政, 落实课程育人职责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教学目标	5 围绕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设计教学目标, 教学目标设计合理、明确, 教学重难点突出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教学内容	6 教学内容与课程目标相匹配, 符合课程教学大纲要求, 能结合对接产业岗位合理化设计项目化教学内容, 课内外教学内容安排合理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教学组织	7 教学设计科学合理, 教学方法与教学内容相适应, 善于采用启发式、研讨式、案例式、项目式及混合、翻转等课堂教学形式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课程评价	8 积极探索与课程性质相适应的多元化学习评价方式, 促进课程目标的达成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教学研究与建设		9 积极开展教学改革研究, 参加教材、资源、实验实训室等课程建设积极性高、贡献度大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团队协作		10 积极参与中心教研、党建等活动, 具有较强的团队协作意识	10	A. 非常符合; B. 比较符合; C. 符合; D. 不太符合; E. 非常不符合。
调研项: 其它意见和建议 (不计分)				

(注: 评价选项折算办法: “非常符合”为权重*0.98分, “比较符合”为权重*0.85分, “符合”为权重*0.75分, “不太符合”为权重*0.65分, “非常不符合”为权重*0.50分)

附件 4:

机电学院教师教学质量督导评价标准（2024 年版） （课堂教学）

评价项目	主要观测点	权重
师德师风	1. 教师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及教学工作规范，为人师表，宣扬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尊重学生，关爱学生； 3. 教师无在课堂上发表同中央精神相违背的言论，无非议党的方针政策、在课堂等教学领域发表错误观点和言论、在课堂上发牢骚、泄私愤、发怨气等行为，能在课堂中向学生传递正能量。	20
课前准备	1. 课程标准、授课计划及学生学习资料齐全、规范； 2. 课程有完整的整体设计和各单元教学设计方案，备课充分； 3. 课前准备充分，项目化教学仪器、设备、场地设备等状态可用，符合安全要求。	5
课程思政	1. 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肩负起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光荣职责和使命； 2. 深入挖掘课程育人元素，结合课程特点和学生实际有效开展课程思政。	5
教学规范	1. 严格遵守教学纪律，准时上下课； 2. 教态自然，精神饱满，表达清晰、用普通话授课、板书工整合理； 3. 关注课堂学生学习状态，严格管理，认真考勤。	10
教学内容	1. 教学目的明确、具体，能很好支持课程目标的达成，具有很好的可测量性； 2. 能结合对接产业实际工作岗位人物设计教学内容，组织项目化教学，符合课程标准； 3. 教学设计科学合理，教学方法与教学内容相适应，善于采用启发式、研讨式、案例式、项目式及混合、翻转等课堂教学形式。	20
教学方法	1. 重点突出，详略得当，课程中重难点问题分析得当，解决方式方法有效； 2. 教学手段应用恰当、合理，充分运用现代教学资源； 3. 遵循学生的认知规律，引导得法，能体现以学生为本的教育理念，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20
教学效果	1. 学生听课认真，无说话、睡觉、使用手机等现象； 2. 学生学习兴趣浓厚，课堂气氛活跃，踊跃参与讨论； 3. 学生对学习效果满意。	20
调研项：其它意见和建议（不计分）		--

附件 5:

机电学院教师教学质量督导评价标准（2024 年版） （综合实训）

评价项目	主要观测点	权重
师德师风	1. 教师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及教学工作规范，为人师表，宣扬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尊重学生，关爱学生； 3. 教师无在课堂上发表同中央精神相违背的言论，无非议党的方针政策、在课堂等教学领域发表错误观点和言论、在课堂上发牢骚、泄私愤、发怨气等行为，能在课堂中向学生传递正能量。	20
实训规范	1. 严格遵守教学纪律，准时上下课； 2. 严格实训管理，认真考勤； 3. 关注学生实训安全、劳动保护和职业素养养成。	10
实训准备	1. 教师实训教学安排合理，学生现场任务明确； 2. 职业训练情境或工作环境布置妥当，学生能以职场员工的心态投入实训氛围； 3. 严格按照综合实训要求，准备齐备教学标准、教师指导手册、学生学习手册、实训任务书等相关资料，设备条件及安全措施准备到位。	10
实训项目教学设计	1. 实训项目整体目标与内容明确，符合教学标准规定的能力培养要求； 2. 实训项目内容分解安排合理，能力训练关键环节把握准确、到位； 3. 实训项目教学设计符合行动导向要求，体现学生为主体的自主学习要求。	20
实训过程质量控制	1. 学生实训时间安排科学合理，学生操练的强度合适，能够体现做中学； 2. 学生现场工作有序，能自觉遵守工作现场纪律； 3. 实训中教师现场引导得当，指导正确、训练规范、专业熟练，态度耐心； 4. 实训过程中体现“生学师导”理念，关键环节有团队讨论交流与过程考核，学生之间与师生之间互动良好。	20
实训效果	1. 项目以物化成果形式表现程度； 2. 学生实践能力、团队协作、创新精神的感知与提升程度； 3. 学生操作规范有序，体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 4. 学生学习兴趣浓厚，参与讨论和动手实践积极性和比例较高，课堂气氛活跃。	20
调研项：其它意见和建议（不计分）		---

附件 6:

机电学院教师教学态度评价参考标准（2024 年版）

评价项目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选项
师德师风	职业道德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 2. 忠诚于职业教育事业，爱岗敬业，教书育人； 3. 关心爱护学生，对学生严格要求，实行因材施教。	10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为人师表	1. 自觉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无教学负面清单行为； 2. 平时注意为人师表、以身作则，树立良好的教师形象。	10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教学规范性	教学文件	1. 授课计划、教师手册、教案等教学文件编制科学、填写规范，符合质量体系要求，并严格遵照执行； 2. 教学文件及时提交中心进行期初、期中、期末教学检查和归档，无漏交、迟交现象。	10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教学实施	1. 教学进程安排合理，符合规定； 2. 按规范组织课程教学，课前、课中、课后教学安排科学； 3. 能合理布置课后作业（任务）并及时批改； 4. 积极或按计划开展课后辅导工作。	10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教学评价	1. 分类设计学生评价标准，评价标准能支撑课程教学目标达成，可操作性、可测量性和可展示性强； 2. 能采用多元化评价模式，促进学生多元成才； 3. 评价方法能体现综合评价和增值评价，很好体现评价的正向激励作用。	10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教学工作量	工作量饱满	1. 能积极承担中心安排的教学任务，不推诿、不扯皮、不推三阻四；	10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2. 积极承接教学、教学（科研）建设、公共管理和服务等工作，工作量符合规定要求。		
教研活动	积极参与	1. 按时参加教研活动，无无故缺席教研活动行为； 2. 教研活动缺席不超过 1/4，超过后按比例扣分。	10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主动作为	1. 在教研活动中表现活跃、积极发言，经常提出建设性建议被大家采纳； 2. 在支部及以上场合开设学术性讲座不少于 1 次，产生一定社会影响；	15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突出贡献	1. 积极参与专业、课程等教学建设工作，形成具有推广、示范或引领作用的实物性成果、案例等； 2. 或在校级以上标志性成果申报、验收等工作中，贡献显著。	15	A. 非常符合；B. 比较符合； C. 符合；D. 不太符合；E. 非常不符合。

（注：评价选项折算办法：“非常符合”为权重*0.98分，“比较符合”为权重*0.85分，“符合”为权重*0.75分，“不太符合”为权重*0.65分，“非常不符合”为权重*0.50分）